

## 上海君屹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5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君屹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马翌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2,589,76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4.00%。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向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丁忠文、戚昂、徐启晋定向发行 2,196,029 股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28,767,979.90 元。其中，向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定向发行 1,893,000 股股票，向丁忠文定向发行 151,515 股股票，向戚昂定向发行 75,757 股股票，向徐启晋定向发行 75,757 股股票。

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3.10 元，本次发行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每股净资产、市盈率等因素，并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后最终确定。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589,7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 **(二)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丁忠文、戚昂、徐启晋分别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该合同经公司与投资者签字、盖章后成立，并在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依法定程序所通过的决议批准后生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589,7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若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完成，公司须针对本次发行导致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589,7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发行工作，为便于该项工作的顺利进展，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全部事宜，该等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589,7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由协议转让方式转变为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试行）》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君屹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议公司股票由协议转让方式转变为做市转让方式进行转让。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589,7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 三、备查文件

经参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签字确认的上海君屹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君屹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3 日